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腾冲市委员会

## 政协腾冲市委员会 关于创建无烟机关的倡议书

全市政协委员和政协机关工作人员：

吸烟有害健康！为进一步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和慢性病防控综合示范区创建成果，推动健康促进市创建工作，提高环境卫生质量，控制和减少吸烟造成的危害，保障公民身体健康，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的通知》、《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健康云南行动的实施意见》、《云南省卫生健康委、云南省文明办、云南省爱卫办关于做好无烟党政机关建设的通知》和《保山市卫生健康委、保山市文明办、保山市爱卫办关于做好无烟党政机关建设的通知》要求，积极营造清洁健康的无烟工作环境，充分发挥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在控烟工作中的示范引领作用，腾冲市政协成立了控烟工作领导小组，积极推进无烟单位创建工作。为大家营造一个健康、舒适的工作环境和公共环境，向全市社会各界展示党政机关的良好形象，推动全市无烟环境建设，我们倡议：

1. 全市政协委员及其政协机关工作人员要充分认识公共场所禁烟的重要意义，自觉维护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形象，模范遵守禁烟有关规定，带头不在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及电梯、楼道

等公共区域吸烟，以实际行动作出表率。

2. 积极向身边工作人员和亲友宣传吸烟的危害，主动、耐心地劝阻在禁烟场所的吸烟者，做党政机关控烟行动的义务宣讲员和推行相关规定的志愿者，推动文明风尚的形成。

3. 积极开展无烟机关创建活动，将无烟机关建设纳入机关发展计划，做到室内完全禁烟，无烟蒂、无烟具、无烟味。参加公务活动不吸烟、不敬烟、不劝烟、不送烟。

4. 单位有禁烟制度，有兼职控烟监督员，禁烟场所有明显禁烟标识，不摆放烟灰缸等烟具，营造争创无烟环境的良好氛围。

5. 全市政协委员及其政协机关工作人员主动学习和传播吸烟危害健康知识，提高防控烟草危害的意识和能力。

6. 机关内部禁止销售或提供烟草制品，无烟草广告。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

创建无烟机关是践行健康中国行动的具体行动，是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降低二手烟危害的有效手段，是保护广大干部职工身体健康和促进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养成的有效措施，是提高机关干部职工队伍素质和优化城市文明形象的重要举措。让我们携起手来，从自己做起，从现在做起，自觉拒绝烟草烟雾危害，为创造健康、清新、舒适的无烟机关环境作出应有的贡献！

